

关于收到对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钰生物”、“公司”)收到贵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468 号的问询函。公司对函件中提到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关于业绩转亏及出售子公司股权

你公司主要从事硫酸软骨素等保健食品的生产与销售，2019 年至 2021 年净利润均超过 3300 万元，2023 年经营情况骤然恶化，公司涉及多项诉讼、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资产被查封，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75%，净利润由盈转亏至 -1,999.38 万元，同比减少 204.42%。

2023 年 4 月，你公司将持有的原控股子公司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药业)5%的股权按入股价格平价转让至山东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生物)，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51.17%降至 46.17%。报告期内，公司因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损失 10,870,172.85 元，年报中未披露大禹药业的相关经营情况。

请你公司：

(1) 列示大禹药业 2022 年至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及总资产、净资产及相关财务指标的同比变化情况，说明转让大禹药业 5%股权时的定价依据，转让股权

时与入股时大禹药业的经营情况、主要业绩指标等是否发生变化，按照入股价格平价转让股权是否具备公允性；

公司回复：

大禹药业 2022 年至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万元)	2022 年度 (万元)	变动
营业收入	8,231.06	12,254.63	-32.83%
营业成本	7,446.16	9,730.42	-23.48%
净利润	-214.73	670.58	-132.02%
总资产	29,161.56	34,872.04	-16.38%
净资产	18,474.02	18,688.75	-1.15%

公司与山东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入股价格平价转让 5% 股权；转让股权时与入股时大禹药业的经营情况、主要业绩指标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具备公允性；

由于公司整体上市规范方面未达到预期，前期资金投入成本较高，2023 年度考虑到公司经营资金压力增大，收购时应支付的收购款尚未全部支付，经双方协商一致，按照入股价格平价转让 5% 股权。

(2) 结合大禹生物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组成、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东耀生物及主要人员与你公司及主要人员的关系等，说明你公司是否能继续实际控制大禹生物，未将其列入合并报表的充分性，是否存在为规避诉讼赔偿义务而转移资产的情形。

公司回复：

职务	姓名	大禹生物股权转让 5% 前 董事会	大禹生物股权转让 5% 后 董事会	备注 (与各公司关系)
董事/运营总监	刘西安	刘西安		海钰生物委派董事
董事长/总经理	于发东	于发东	于发东	东耀生物委派董事
董事	张志强	张志强	张志强	海钰生物委派董事
董事	于发阳		于发阳	东耀生物委派董事

股权转让前大禹药业董事会：刘西安、于发东、张志强，股权转让后大禹药业董事会：张志强、于发东、于发阳；海钰生物入资大禹药业时，公司章程“5.6.1 董事会由三人组成，投资方股东有权委派两名董事（投资方董事），由初始股东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5.8.2 重大事项的决策有出席正式召集的董事会会议的半数以上董事通过，且经投资方董事同意，方可做出有效的董事会决议”刘西安及张志强为海钰生物委派董事，于发东为东耀生物委派；东耀生物及主要人员与公司及主要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23 年度公司与山东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董事刘西安变更为于发阳，海钰生物丧失对大禹药业的控制权，失去控制后海钰生物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中；不存在规避诉讼赔偿义务而转移资产的情形。

2、关于货币资金及现金流出的真实性

2023 年你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6,155.73 万元，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30,187.05 万元。你公司的货币资金由期初的 40,295.07 万元减少至期末的 3.69 万元，预付账款由 4,086.79 万元增加至 26,734.43 万元，预付账款前五名合计占比 94.53%且未披露名称。2023 年的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之一为审计机构无法对预付账款的可收回金额获取充分证据。

根据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时任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末的银行存款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获取主要的银行流水明细，对银行账户余额、借款及银行账户发生的各项业务实施独立的函证程序等。

请你公司：

(1) 按开户行列示 2023 年期初货币资金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开户主体、支行或营业部的具体名称、银行存款金额，并列示本期余额；

公司回复：

2023 年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 年期初 金额（元）	2023 年期末 金额（元）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市支行	15466101040005301	104,370.17	586.75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鲁门分理处	15466201040008931	518.93	1.68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9011200100001257	40,000.00	0.72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608002019200069872	608.75	0.37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608002029200133664	741.03	0.24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803000020100060340	1,063.50	1,066.71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9080108030642050000120	389.72	0.00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紫金城支行	213010428500	94.07	0.34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218213863670	1,612.42	1,540.96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金城支行	378301048018010014465	87,720,005.37	0.00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899991010003030330	68,042,065.88	0.00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16220154500000102	4,543.61	2.66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儒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营支行	615010401421003479	1,384.21	1,652.41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53710030122600360	78,278,541.27	0.86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537900078610117		951.44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 年期初 金额 (元)	2023 年期末 金额 (元)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03070201421000127	159.28	3,020.97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7376010182600112311	957.22	0.58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7376510182600001629	4,970.34	0.00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37001686208050147704	1,375.82	1,138.41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兖州中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978510012		2,590.31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0803000020100028826	168,689,315.24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银行	18011200100000111	0.00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301065018010008930	0.00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301065708130001272	0.00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财富广场支行	215616160344	0.00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537900071110686	10.86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招商银行	537900071132363	6.96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9080108032542050002897	0.00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东门分理处	15467501040002688	138.84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新兖支行	15466501040007274	195.75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53710030122600486	7.65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兖州中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770610010	35,243.96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37050168620800000732	2,162.38	

(2) 列示你公司 2023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对单一对象合计支付超过 100 万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

对手方名称、支付时间、金额，对应合同的签订时间及金额，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时间及具体内容，款项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均具有真实的商业实质；列示你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具体情况，是否包含在上述列示中，若未包含请按照前述要求详细列示；

公司回复：

2023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支付超过 100 万元的明细如下：

名称	支付时间	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购买商品及劳务时间及具体内容	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福建省南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01-04	1,000,000.00	2022-10-15	1,900,000.00	7-铜石胆酸	是
济南亚康力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23-03-07	1,000,000.00	2023-02-09	2,528,000.00	胶原蛋白	是
济南亚康力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23-03-07	1,445,500.00	2023-02-09	2,528,000.00	胶原蛋白	是
四川慧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03-07	1,275,000.00	2023-02-16	2,275,000.00	硫酸软骨素	是
四川慧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03-07	1,000,000.00	2023-02-16	2,275,000.00	硫酸软骨素	是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1	87,820,000.00	2023-06-20	135,600,000.00	保健食品原辅料	是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1	4,780,000.00	2023-06-20	135,600,000.00	保健食品原辅料	是
绿生园（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8	68,120,000.00	2023-06-26	68,381,812.00	硫酸软骨素、氨糖、包材等	是
山东葆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07-19	78,400,000.00	2023-06-29	78,400,000.00	玻尿酸、精华、面膜等	是

预付款前五名情况已在上述情况列示。

(3) 列示你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与大禹生物的资金往来情况，款项支付对应的合同及事实依据、审批程序，期末大禹生物对你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的欠款、预收款等情况，是否构成关联方或者实际控

制人对你公司的资金占用；

企业回复：

2022 年至 2023 年与大禹生物的资金往来明细：

支付时间	金额（元）	合同及事实依据	审批程序
2023/7/1	87,820,000.00	采购保健食品原辅料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审批
2023/7/1	4,780,000.00	采购保健食品原辅料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审批
2022/7/27	750,000.00	投资协议、投资款	财务负责人审批
2022/12/30	25,000.00	投资协议、投资款	财务负责人审批

2023 年末大禹药业往来情况：

单位名称	科目	金额（元）	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92,600,000.00	否

（4）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期初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的真实性、本期现金流出的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的的的，是否存在虚构货币资金、虚构现金流出的情形并提出充分证据。

公司回复：

名称	支付时间	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购买商品及劳务时间及具体内容	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1	87,820,000.00	2023-06-20	135,600,000.00	保健食品原辅料	是
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1	4,780,000.00	2023-06-20	135,600,000.00	保健食品原辅料	是
绿生园（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2023-07-08	68,120,000.00	2023-06-26	68,381,812.00	硫酸软骨素、氨糖、包材等	是
山东葆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07-19	78,400,000.00	2023-06-29	78,400,000.00	玻尿酸、精华、面膜等	是

公司本期现金流出主要是支付上述四家单位材料及产品的采购款，采购的材料及产品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

公司期初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真实、本期现金流出真实，具有商

业合理性，不存在虚构货币资金、虚构现金流出的情形。

3、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因无法偿还到期债务被债权人申请执行，你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被查封、主要人员流动频繁、期末流动负债明显大于流动资产。

此外，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多名投资者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及附业绩条件的股份回购承诺函，公司股权结构不明晰，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及自律监管措施。

请你公司：

(1) 结合你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可支配资金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风险，并说明你公司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而采取的具体、有效的措施；

公司回复：

由于上半年受公司账户冻结原因，造成生产、销售均未达到预期，进入2024年9月份后公司销售开始进入旺季，公司不存在重大经营风险；2024年9月份我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加大对老客户的扶持力度，使老客户采购量实现快速增长；②公司将对硫酸软骨素原料客户威海百合、大连东方等老客户进行重新合作，确保2024年9月份促成合作订单；③公司人员流动较大，现公司招聘新的员工，补充岗位。④与新客户如香港优创国际、杭州富美焱等已达成以海钰牌系列产品为主的销售合作；⑤公司确保每月销售额达到500万—800万元。力争2025年年销售额实现1亿元以上的销售目标；

(2) 说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具体

情况，涉及资金的流向，当前整改进度及解决措施。

公司回复：

2018年至2020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接受投资款陆续投资了山东葆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玻尿酸生产项目），其中分为前期基本投资和后期维护投资，由于特殊原因截止目前一直为亏损状态。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订延期协议至2025年12月31日，约股东人数500人以上；针对部分困难投资者已陆续回购2000余万元；目前股东基本面稳定，具体材料已提交至兖州区金融局。为支持海钰生物企业发展，兖州区政府专门成立了以副区长领导的海钰生物问题处理工作专班，对外协调解决金融及各方面遇到的问题，目前专班对多家银行及多家债权机构达成对海钰生物还款延期打折优惠的意向，目前工作正在有序推进。9月份实际控制人已和某私募投资机构达成合作意向，对方以供应链模式投资山东葆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玻尿酸产品生产项目），目前玻尿酸前景良好市场供不应求，确保九月底前投产经营，该项目运行一年后，于2025年9月份在兖州区政府的促进下展开与该项目所在地广济药业洽谈，把该项目全权被其收购事宜，收购目标价1.2—1.5亿元，如该项目促成合作海钰生物实际控制人将释放出一亿元资金来偿还股东投资款。

5、关于存货

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34,721,681.65元，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半成品分别为24,569,437.90元、7,149,641.10元、2,716,592.92万元。2023年年报无法表示意见的原因之一为审计机构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存货期末账面价值金额是恰当的。

请你公司：

说明存货及各明细组成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种类、库龄、存放地点以及超过或临近保质期的产品金额，你对存货进行的盘点情况，说明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过程以及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过程，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23年末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存货类别	金额（元）	库龄	存放地点	超过或临近保质期的产品金额
氨糖	原材料	1,643.51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骨碎补提取物	原材料	99,702.00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VC	原材料	3,534.43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胶原蛋白	原材料	2,496.20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胶囊壳	原材料	9,604.14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防潮剂	原材料	47.20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标签	原材料	1,177.80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瓶子	原材料	3,664.31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手提袋	原材料	273.94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纸板桶	原材料	1,922.09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包装盒	原材料	1,856.11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包装袋	原材料	38,588.84	1年以内 5000 个、 1-2 年 5000 个、2-3 年 27411 个	南区仓库	无
包装物卷材	原材料	2,497.08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纸箱	原材料	105,094.29	1年以内 4614 个、 1-2 年 2404 个、2-3 年 12148 个	南区仓库	无
包装盒（小）	原材料	105.60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盒子	原材料	13,802.19	1年以内 2030 个、 1-2 年 8670 个	南区仓库	无
外购软骨素粗品	半成品	2,716,592.92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硫酸软骨素高含量	库存商品	18,635,600.90	1年以内 13,650KG、 1-2 年 49,543.53KG	南区仓库	无
硫酸软骨素低含量	库存商品	3,054,586.93	2-3 年	南区仓库	无
软骨素氨糖胶囊(90	库存商品	195,223.07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存货名称	存货类别	金额（元）	库龄	存放地点	超过或临近保质期的产品金额
粒)					
软骨素氨糖胶囊(60粒)	库存商品	3,253.74	1-2年	南区仓库	无
胶原蛋白肽(30包)	库存商品	196,271.41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生产成本		7,149,641.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海钰健康	库存商品	2,484,501.85	1年以内	南区仓库	无

公司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清查的过程中，对存货保存状况、是否存在残品、次品、滞销品，是否存在账实不符等情况进行统计，结合存货的库龄作为判断存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的依据。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按其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市场价格等可靠证据为基础，并考虑了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对主要产品进行测算：

存货名称	存货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价	市场价/售价	是否 跌价
外购软骨素粗品	半成品	193.70元/千克	274.34元/千克	否
硫酸软骨素高含量	库存商品	294.90元/千克	394.69元/千克	否
硫酸软骨素低含量	库存商品	197.49元/千克	304.14元/千克	否
软骨素氨糖胶囊(90粒)	库存商品	22.31元/瓶	31.86元/瓶	否
软骨素氨糖胶囊(60粒)	库存商品	12.14元/瓶	23.01元/瓶	否
胶原蛋白肽(30包)	库存商品	33.27元/盒	40.71元/盒	否

经测算，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ZHONGMINGGUO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大街18号办三916单元

邮编：100005

电话：(010) 53396165

关于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根据贵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出具的《关于对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46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有关要求，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我们”）作为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钰生物”）2023年度的年报审计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4、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2023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形成基础涉及财务内控重大缺陷、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预付账款、存货、往来款项、银行信息等多个事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2022年的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说明承接审计工作前是否已充分了解被海钰生物以前年度审计情况及其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说明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回复：

与中兴财光华所的沟通情况：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年审会计师执行了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程序。年审会计师于2024年3月份通过书面发函及电话沟通等形式



向中兴财光华所的项目经理进行沟通，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①是否发现该公司管理层存在正直和诚信方面的问题；②贵所与该公司管理层在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存在的意见分歧；③贵所向该公司治理层通报的管理层舞弊、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以及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④贵所认为导致该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回复如下：①我所在执行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发现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存在正直和诚信的相关问题，②我所不存在与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关于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的意见分歧，③无，④合约到期。经公司同意后我们对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底稿执行审阅程序。

(2) 对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说明你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核查范围、比例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就相关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以及沟通情况；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影响

海钰生物目前主要人员流动频繁，无法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导致我们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在审计过程中未能取得完整、准确、可靠的财务资料及相关信息因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程序及核查范围

(1) 查阅并获取公司最新组织架构图，了解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及主要负责人员；

(2) 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并查阅最近一年公司花名册，了解公司最近一年人员流动情况；

(3) 对各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并查阅公司各个层面内部控制的制度文件，了解公司的各个业务流程。

(4) 实地观察并记录各个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执行的情况；

(5) 在了解内部控制过程中，针对各个业务循环，抽取一定样本量进行穿行测试，核查各业务循环是否按照内控制度有效运行；

(6) 对各业务循环进行控制测试，每个业务循环在行业惯例抽取样本量的基础上扩大样本量，对关键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核查内部控制流程是否得到执行，

测试相关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获取的审计证据：2023 年，因海钰生物业务萎缩，销售大幅下降、工资发放不及时等原因，人员流动频繁，尤其财务人员变动很大，造成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无法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审计程序。

（二）持续经营能力方面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关于持续经营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6,880.12 元，公司流动负债明显大于流动资产，短期偿债压力很大。虽公司管理层提供了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措施，但公司持续经营仍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如附注六.（二十二）其他应付款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应付利息 1,800,000.00 元。

如附注六.（十七）短期借款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20,400,000.00 元。

如附注六.（二十五）短期借款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 37,475,000.00 元。

上述银行借款及利息均已逾期，致使银行存款账户被冻结。

海钰生物存在多项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及作为被告人的法律诉讼等或有事项，我们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在审计过程中未能取得完整、准确、可靠的财务资料及相关信息因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或有事项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以上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钰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日，管理层提供了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措施，公司仍按照可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我们实施相关的审计程序后，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以判断海钰生物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持续经营能力审计程序、核查范围及审计证据

1、我们了解了海钰生物业务经营所处的市场环境，分析海钰生物盈利状况不佳的原因，评估海钰生物盈利不佳的合理性。

2、我们就 2023 年的财务报表分析了海钰生物关键财务指标、现金流量和流动

性，了解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及费用等项目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识别可能导致对海钰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3、我们获取了海钰生物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分析期后经营状况。

4、我们关注期后海钰生物市场开拓、在手订单和销售收款情况，评估期后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的能力。

5、我们还关注可能对海钰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事项，包括持续亏损和诉讼事项，并分析这些事项对持续经营能力是否会产生重大疑虑。

或有事项审计程序：

1、查阅相关资料，确定是否存在或有事项。主要包括：

- （1）获取海钰生物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全部会议记录，并查阅。
- （2）获取海钰生物管理层有无或有事项的书面声明书。
- （3）获取海钰生物关于或有事项的全部文件。
- （4）获取海钰生物与银行之间的往来函件。

2、向海钰生物银行函证，是否存在应手票据贴现及金额、是否提供担保事项。

3、复核已经填写的审计工作底稿，关注是否存在可能的或有事项。

4、获取是否存在海钰生物对未来事项的财务或其他承诺。

5、检查或有事项会计处理的适当性，包括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我们未取得海钰生物 2024 年能够实现销售恢复增长的因素资料、未取得海钰生物或有事项的相关资料。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到期无法按期支付，流动性差，短期偿债压力很大，我们实施相关的审计程序后，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以判断海钰生物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三）部分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未获取充分依据

如附注六.（三）预付款项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预付账款余额为 267,344,318.69 元，占资产总额的 43.08%。我们实施相关的审计程序后，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以判断公司对以上应收债权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是恰当的。

我们对预付款项实施的审计程序

1、获取或编制预付款项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

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对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析，出现贷方余额的项目，查明原因，必要的建议进行重新分类调整。

3、检查预付款项和应付账款是否存在同时挂账的情况。

4、结合发生的成本费用进行测算检查。

5、预付款项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6、获取预付款项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分析长期挂账的预付款项是否具有正常商业实质，是否具有合理性。

7、获取预付款项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分析大额预付款项、关联方的预付款的真实性及商业实质。

8、对预付款项执行函证程序金额占期末余额的 99%。

9、对期初余额进行审计。

10、检查预付款项，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获取海钰生物预付款项明细表；我们对预付款项执行函证程序，执行比例 99%，回函金额 146,520,000.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 55%。

我们未取得海钰生物预付款项供应商的相关资料，及签订的购销售合同或协议，无法判断预付款项的真实性及商业实质性，无法执行替代程序确认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可收回金额是恰当的。

（四）存货账面价值金额未获取充分依据

如附注六.（六）存货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存货余额 34,721,681.65 元，其中产成品金额 24,569,437.90 元，在产品金额 7,149,641.10 元，半成品金额 2,716,592.92 元，原材料金额 286,009.73 元，我们无法实施相关的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以判断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金额是恰当的。

我们对存货实施的审计程序

1、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控制环境、走访并实地观察生产车间、仓库、验收部门、以及财会部门，深入了解存货管理各方面制度是否健全，不相容职责是否

分离、手续是否完备。

2、获取或编制存货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3、检查企业存货保管、存货领用、成本会计等方面的制度文件。

4、对存货收入、发出、结存进行审计，一是测算期末存货价值是否等于存货的结存单价与结存数量的积，测试期末单价是否与采购成本、生产成本相符。二是检查有无将材料采购成本挤入管理费用或多记进项税的现象；有无不该由材料采购成本负担的费用列入材料采购成本，如无款承付而支付的罚款、新建厂房工程购入施工材料的运费、采购人员的差旅费等。三是检查购入材料在有现金折扣的情况下，是否存在将现金折扣占为已有的情况。四是检查有无虚记存货业务，从而虚增当前利润的问题。

5、执行存货截止审计，一是检查存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后若干天的购货发票与验收报告。有发票，但无验收报告，属于在途物资，看在途物资是否纳入盘点范围；有验收报告，但无发票，应暂估入账，审计时应看是否暂估入账。二是检查企业最后一张入库单和出库单，核对该号码之前的所有出、入库单是否均已入账，在结账日未开出的出库单和发票以及其后开出的出库单和发票，均不得作为结账日存货的减少。三是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存货销售记录，是否存在虚假销售情况。四是对被海钰生物委托其他单位保管的或已作质押的存货，我们向保管人或债权人函证，判断是否存在人为调节库存材料的情况。

6、执行存货跌价准备审计，一是查看存货的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方法是否合理、各个期间采用的方法是否一致，手续是否齐全。二是检查部分计提存货的跌价准备的项目，检查其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后销售价格是否低于存货原始成本。三是核对相关会计科目，将存货的跌价损失发生额与存货的跌价准备科目核对，检查其账务处理是否正确。四是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检查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的金额应当恢复，恢复金额是否在原存货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是否以将存货跌价准备的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7、执行实物资产监盘程序，一是检查存货盘点记录，并复点部分材料，以验证盘点记录的正确性、账实是否相符，出现差异，建议海钰生物进一步查明原因，根据清查结果和存货有关规定做出盘亏、盘盈处理。二是察看存货的质量状态，注

意有无过期的、失效的、毁损的，闲置的材料，建议海钰生物按存货的管理办法积极管理部门反映，办理报废手续、并充分发挥利用闲置材料。三是对材料的所有权加以鉴定，对于产权不明确的材料，需进一步的函证和核实，以便正确判断其所有权，防止以假乱真。

8、执行存货期初余额审计。

9、检查存货，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获取海钰生物存货账载金额；2023年1-7月产品成本计算单；2023年1-12月软骨素氨糖胶囊生产成本计算单；2023年1-12月原材料入库领用明细表等资料。

我们未能取得海钰生物至2024年3月现场审计期间的存货倒轧明细表，也未能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无法确认存货的质量情况及数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以判断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金额是恰当的。

（五）往来款项

我们在对海钰生物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和职业判断，对海钰生物的往来款项设计并执行函证程序。由于海钰生物主要业务萎缩或停滞、公司人员流失等原因，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通过工商查询等方式取得所选函证对象的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发函，回函结果无法令我们满意，我们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对与往来款项相关的报表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我们对应收账款实施的审计程序

1、获取或编制应收账款明细表：（1）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结合坏账准备科目与报表数核对是否相符；（2）检查非记账本位币应收账款的折算汇率及折算是否正确；（3）分析有贷方余额的项目，查明原因，必要时，作重分类调整；（4）结合其他应收款、合同负债等往来项目的明细余额，调查有无同一客户多处挂账、异常余额或与销售无关的其他款项（如，代销账户、关联方账户或雇员账户）。如有，应做出记录，必要时作调整；（5）标识重要的欠款单位，计算其欠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检查涉及应收账款的相关财务指标进行分析程序：（1）复核应收账款借方累计发生额与主营业务收入是否配比，并将当期应收账款借方发生额占销售收入净额的百分比与管理层考核指标比较，如存在差异应查明原因；（2）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等指标，并与被海钰生物以前年度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指标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异常。（3）对应收账款贷方发生额进行整体分析，将应收账款贷方发生额合计数与银行存款中相应科目的借方发生额合计数进行核对分析，以发现应收账款的回收中货币资金流入总额；将应收账款贷方发生额中结转应收票据的部分与应收票据借方发生额进行对比分析，核实应收票据来源及背书、贴现情况，是否存在通过（特定）关联方虚构交易的可能性；分析应收账款贷方发生额中结转其他资产、通过债务重组转出的部分，是否存在将虚构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转入实物资产、其他往来或通过债务重组核销确认非经营性损失的可能性。

3、获取或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1）测试计算的准确性；（2）将加总数与应收账款总分类账余额相比较，并调查重大调节项目；（4）检查原始凭证，如销售发票、运输记录等，测试账龄核算的准确性；（5）请海钰生物协助，在应收账款明细表上标出至审计时已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对已收回金额较大的款项进行常规检查，如核对收款凭证、银行对账单、销货发票等，并注意凭证发生日期的合理性，分析收款时间是否与合同相关要素一致。

4、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

5、对未函证应收账款实施替代审计程序。抽查有关原始凭据，如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副本、发运凭证及回款单据等，以验证与其相关的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6、抽查有无不属于结算业务的债权：抽查应收账款明细账，并追查至有关原始凭证，查证被海钰生物有无不属于结算业务的债权。如有，应建议海钰生物作适当调整。

7、截止性测试，确定业务会计记录归属期是否正确，防止跨期事项。同一业务引起的借贷双方是否在同一会计期间入账

8、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1）取得或编制坏账准备计算表，复核加计正确，与坏账准备总账数、明细账合计数核对相符。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数与资产减值损失相应明细项目的发生额核对，是否相符；（2）检查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计提和核销的批准程序，取得书面报告等证明文件。评价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方法；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否按经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既定方法和比例提取，其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3）根据账龄分析表中，选取认为必要的其他账户（如有收款问题记录的账户，收款问题行业集中的账户）。复核并测试所选取账户期后收款情况。针对所选取的账户，与授信部门经理或其他负责人员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复核往来函件或其他相关信息，以支持海钰生物就此作出的声明。针对坏账准备计提不足情况进行调整；（4）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检查转销依据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会计处理是否正确；（5）已经确认并转销的坏账重新收回的，检查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6）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以及检查期后事项，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9、复核应收账款和相关总分类账、明细分类账和现金日记账，调查异常项目。对大额或异常及关联方应收账款，即使回函相符，仍应抽查其原始凭证。

10、检查应收账款减少有无异常。

11、检查应收账款中是否存在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者债务人长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的情况，如果是，应提请海钰生物处理。

12、标明应收关联方[包括持股 5%以上(含 5%)股东]的款项，执行关联方及其交易审计程序，并注明合并报表时应予抵销的金额；对关联企业、有密切关系的主要客户的交易事项作专门核查：（1）了解交易事项的、价格和条件，作比较分析；（2）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货运单证等相关文件资料；（3）检查收款凭证等货款结算单据；（4）向关联方、有密切关系的主要客户或其他审计人员函询，以确认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

13、检查银行存款和银行贷款等询证函的回函、会议纪要、借款协议和其他文件，确定应收账款是否已被质押或出售。

14、根据评估的舞弊风险等因素增加的审计程序。

15、确定应收账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

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获取应收账款明细表；我们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执行比例 99%，回函金额 72,919,208.2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95%。

因人员变动频繁，我们未取得海钰生物应收账款客户的相关资料，及与客户签

订的购销售合同或协议，销售订单、货物发运凭证、仓库出入库资料、客户验收等资料，我们无法确定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也无法执行替代程序确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是恰当的。

应付账款审计程序：

1、获取或编制应付账款明细表，进行复核，并且与会计报表数、总账数，明细账的合计数进行核对，达到账账、账表相符。

2、根据海钰生物实际情况，对应付账款进行分析性复核。（1）对本期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与上期期末余额进行比较。（2）分析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要求海钰生物做出解释，判断海钰生物是否缺乏偿债能力或利用应付账款隐瞒利润。（3）应付账款对存货和流动负债的比率，并与以前期间对比分析，评价应付账款整体合理性。

3、对应付账款执行函证程序。

4、查找未入账的应付款。为了防止企业低估负债，我们检查海钰生物有无故意漏记应付账款行为，例如：结合存货的监盘，检查海钰生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货到单未到”即有材料入库凭证但未收到购货发票的经济业务；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到的购货发票，注意购货发票的日期，确认其入账时间是否正确；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应付账款明细账贷方发生额的相应凭证，确认其入账时间是否正确。

5、检查应付账款是否存在借方余额，若有应查明原因，必要时建议被海钰生物作重分类调整。

6、检查是否存在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对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是否按规定转入资本公积项目，相关依据及审批手续是否完备。

7、关注是否存在应付关联方的账款。

8、对期初余额审计

9、检查应付账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获取海钰生物应付账款明细表；我们对应付账款执行函证程序，执行比例 70%，回函金额 7,600,184.05 元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 39%。

因人员变动频繁，我们未取得海钰生物应付账款供应商的相关资料，及与供应商签订的购销售合同或协议，货物出入库资料、货物验收等资料，我们无法确定应

付账款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也无法执行替代程序确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是恰当的。

（六）银行信息

我们在对海钰生物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和职业判断，对海钰生物的开户银行设计并执行函证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通过工商查询等方式取得所选函证对象的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发函，回函结果无法令我们满意，我们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对与银行信息相关的报表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我们已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

银行存款审计程序：

1、获取或编制银行存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获取并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获取被海钰生物银行对账单；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加计数是否合理，调节后其他货币资金日记账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是否一致；

3、对银行存款实施函证程序，编制银行存款函证结果汇总表，检查银行回函；

4、检查银行存款账户存款人是否为被海钰生物，若存款人非被海钰生物，应获取该账户户主和被海钰生物的书面声明，确认资产负债表日是否需要调整；

5、关注是否有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6、对银行存款收支凭证实施截止测试，如有跨期收支事项，应考虑是否进行调整；

7、抽查大额银行存款收付记录。检查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等内容；

8、检查银行存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

报和披露。

银行借款审计程序：

1、获取或编制银行借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获取银行借款所有的期初存余额及本年所有发生的合同。并根据合同核查每一笔借款以下事项：贷款银行、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实际放款日（根据凭证取得），借款利率、借款合同号（并对合同编索引号），担保合同、担保类型（信用借款、保证借款、抵押借款、质押借款）、担保期限、保证人、抵押物、质押物。借款用途以及是否已到期。根据合同形成一个借款台账明细。将借款台账明细与明细账核对。

3、根据企业征信报告，将征信上的借款记录逐笔与合同登记的借款记录核对。检查是否征信上有的借款未在明细账登录，或者没有提供合同。落实差异原因，是否有少记负债的情形，是否可能存在转贷违法情况

4、利息测算，根据合同统计的表，以及根据实际放款及还款凭证，借款利率，利息计算方式，计算当期应计利息。并于财务费用核对。

5、对银行借款执行函证程序。

6、在检查梳理同的同时检查抵押物及质押物清单梳理出来，记录及披露受限资产。

7、检查银行借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获取海钰生物银行存款明细表；取得部分银行对账单；我们对银行存款及其银行借款执行函证程序，执行比例 100%，回函金额 17,776.20 元占银行存款期末余额的 81%。

我们未取得海钰生物 2023 年度的全部银行对账单；未取得银行余额调节；未取得全部的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银行函证的回函等资料，未取得银行借款合同、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合同。我们向银行询问未回函的原因，银行回复，因海钰生物银行存款账户存款金额不足且未缴纳函证费用，没有回函。我们无法对银行未

全部回函结果满意，我们无法确定海钰生物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等银行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也无法执行替代程序确认存款账款期末余额是恰当的。

我们就上述形成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经与中兴财光华所书面及电话沟通后，年审会计师与中兴财光华所不存在重大分歧。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9月2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落实关于对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反馈意见之专项说明

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所”或“我们”）作为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钰生物”或“公司”）2022年年审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贵部下发的《关于对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468 号）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中需要我所核查并发表意见的部分回复如下：

2、关于货币资金及现金流出的真实性

2023 年你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6,155.73 万元，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30,187.05 万元。你公司的货币资金由期初的 40,295.07 万元减少至期末的 3.69 万元，预付账款由 4,086.79 万元增加至 26,734.43 万元，预付账款前五名合计占比 94.53%且未披露名称。2023 年的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之一为审计机构无法对预付账款的可收回金额获取充分证据。

根据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时任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末的银行存款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获取主要的银行流水明细，对银行账户余额、借款及银行账户发生的各项业务实施独立的函证程序等。

请你公司：

（1）按开户行列示 2023 年期初货币资金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开户主体、支行或营业部的具体名称、银行存款金额，并列示本期



余额；

(2) 列示你公司 2023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对单一对象合计支付超过 100 万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方名称、支付时间、金额，对应合同的签订时间及金额，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时间及具体内容，款项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均具有真实的商业实质；列示你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具体情况，是否包含在前述列示中，若未包含请按照前述要求详细列示；

(3) 列示你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与大禹生物的资金往来情况，款项支付对应的合同及事实依据、审批程序，期末大禹生物对你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的欠款、预收款等情况，是否构成关联方或者实际控制人对你公司的资金占用；

(4) 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期初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的真实性、本期现金流出的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是否存在虚构货币资金、虚构现金流出的情形并提出充分证据。

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结合公司对问题（1）的回复，说明你所在对 2022 年末货币资金执行审计程序的过程中，对每个银行账户的发函情况、发函方式、发函内容以及回函情况，是否包含所有需要函证的账户、是否对资金是否受限等进行函证，你所独立实施函证程序的具体手段及表现，是否对函证程序的全过程进行控制，说明你所执行的函证程序的有效性。

2022 年年审会计师回复：

(1) 我们对所有银行户独立发函，独立收函；银行函证情况

如下：

银行账户	账号	发函情况	发函方式	发函内容	回函情况	资金是否存在受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市支行	15466101040005301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鲁门分理处	15466201040008931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9011200100001257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608002019200069872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1608002029200133664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80300002010006034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908010803064205000012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紫金城支行	21301042850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21821386367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金城支行	378301048018010014465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89999101000303033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16220154500000102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济宁儒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营支行	615010401421003479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5371003012260036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03070201421000127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信银行济宁分行营业部	7376010182600112311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7376510182600001629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001686208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	否

银行账户	账号	发函情况	发函方式	发函内容	回函情况	资金是否存在受限
公司兖州支行	050147704				函、相符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0803000020 100028826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支行	180112001 00000111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30106501 8010008930	已发函	邮寄	注：1、 注：2	邮寄回函、相符	冻结 0.00 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37830106570 8130001272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财富广场支行	215616160344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招商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5379000 71110686	已发函	邮寄	注：1、 注：2	邮寄回函、相符	冻结 10.86 元
招商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招商银行	53790007 1132363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山东济宁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908010803254 2050002897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东门分理处	154675010 40002688	已发函	邮寄	注：1、 注：2	邮寄回函、相符	冻结 138.84 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新兖支行	154665010 40007274	已发函	邮寄	注：1、 注：2	邮寄回函、相符	冻结 195.75 元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兖州支行	8537100301 22600486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兖州中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77 0610010	已发函	邮寄	注：1	邮寄回函、相符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370501686 20800000732	已发函	邮寄	注：1、 注：2	邮寄回函、相符	冻结 2,162.38 元

注 1:

函证内容包括：根据财政部、中国银保监会联合发布银行函证要求中涉及的，1) 银行存款、2) 银行借款、3) 审计期间内注销的银行存款账户、4) 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的委托贷款、5) 本公司作为借款

人的委托借款、6) 担保、7) 本公司作为出票人且由贵行承兑而尚未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8) 本公司向贵行已贴现而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9) 本公司作为持票人且由贵行托收的商业汇票、10) 本公司为申请人，由贵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信用证、11) 本公司与贵行之间未履行完毕的外汇买卖合同、12) 本公司存放于贵行托管的证券或其他产权文件、13) 本公司购买的由贵行发行的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14) 其他等

注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子公司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共冻结 2,507.83 元，分别涉及恒丰银行济宁分行借款纠纷、交通银行济宁兖州支行借款纠纷及与员工个人劳务纠纷，上述诉讼事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做会计处理并披露。

(2) 独立实施函证程序的具体手段及表现:

对被审计单位及其子公司执行的银行函证程序:

① 独立获取已开立账户清单，并与公司账面账户进行比对，检查公司银行账户的完整性；

② 独立获取企业征信报告，查看公司网银，与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并填写银行函证；对公司所有已开立银行账户的银行存款、资金受限情况、银行借款、银行担保等发生的各项业务进行函证；

③ 我们通过网上查询、电话直接联系等方式，确认函证银行地址、联系人等信息；

④ 根据前述②、③所确认的信息编制银行函证发函情况表，并

将所有银行函证从我所办公室寄出，以确保银行函证的过程均在我们审计人员的控制下，杜绝被审计单位介入发函过程；

⑤ 银行函证寄出后，审计人员通过查询快递信息，并再次联系被函证银行，以确定银行函证是否安全寄到，并敦促被函证银行尽快将银行回函寄至我所而非被审计单位，杜绝被审计单位介入回函过程；

⑥ 收到回函后，审计人员根据回函信息填写和完善函证控制表，同时根据回函的快递信息查询回函是否由被函证银行寄出；

⑦ 对收到的银行函证进行复核，对资金存在受限情况的，获取公司相关诉状资料，查阅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临时信息披露情况，网络查询公司涉诉案件情况，核对相关资料公司是否提供完整，复核公司挂账金额与起诉金额的差异并落实差异形成原因；与管理层和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了解诉讼应对措施以及诉讼推进情况；获取公司相关诉讼案件判决书；检查诉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已正确的列报和披露。

⑧ 通过执行以上银行函证程序，我们未发现被审计单位银行存款异常情况。

(3) 结论：我们认为，执行的函证程序是有效的。

4、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 2023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形成基础涉及财务内控重大缺陷、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预付账款、存货、往来款项、银行信息等多个事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 2022 年的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说明承接审计工作前是否已充分了解被审计单位以前年度审计情况及其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说明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2）对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说明你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核查范围、比例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就相关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以及沟通情况。

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说明在审计海钰生物 2022 年财务报表的过程中，你所针对公司财务内控有效性、持续经营能力、预付账款、存货、往来款项、银行信息等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核查范围、比例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得出的审计结论。

2022 年年审会计师回复：

财务内控有效性：

① 获取并查阅公司的财务核算制度；

② 了解公司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工薪与人事、资金循环等的流程及其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③ 执行穿行测试，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结论：2022 年度公司主要人员及生产经营情况与以前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审计过程中能够获取完整、准确、可靠的财务资料及相关信息，对公司财务内控有效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钰生物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02,950,734.84 元，短期借款余额 74,535,182.82 元，长期借款余

额 44,109,471.75 元。公司流动负债明显小于流动资产，短期偿债压力相对较小。银行借款及借款利息截止 2022 年审报告出具日，母公司海钰生物不存在借款逾期或银行存款账户被冻结的情况，子公司大禹药业借款逾期及银行冻结情况已在报告中进行披露，未对大禹药业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2.17 亿，净利润 0.21 亿；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盈利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银行借款正常还款还息，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正常执行，不存在大股东长期占用巨额资金的情况；重要子公司经营正常；未发生关键管理人员及主要人员流动频繁且无人替代的情况。

结论：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

预付账款：

① 了解与采购付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执行预付账款分析性复核，将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与上期期末余额进行比较，分析预付账款的账龄；

③ 检查大额预付账款对应的合同，核实是否有真实的交易。根据合同查至明细账、入库单、支出凭单等支持性资料，对具体预付事项、预付金额等进行核查；

④ 检查 1 年以上预付账款挂账的原因及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检查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的或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无法再收到所购货物的是否已转入其他应收款；

⑤ 通过天眼查等工商查询平台查询供应商的工商登记等公开信息，检查其与公司、董监高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⑥ 实施关联方及其交易的审计程序，检查对关联方的预付账款的真实性、合理性，检查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⑦ 选择重要的预付账款独立函证其余额及全年交易额，并且对函证全过程进行控制，对未回函的再次发函或实施替代的检查程序（检查原始凭单，如合同、发票、验收单等），核实预付账款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⑧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预付账款、存货及在建工程明细账、相关凭证，核实期后是否已收到实物并转销预付账款，分析资产负债表日预付账款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⑨ 检查与预付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⑩ 预付发函回函统计表：

项 目	2022 年度
账面金额（万元）	4,086.79
发函金额（万元）	3,313.74
发函比例	81.08%
回函金额（万元）	2,788.69
回函比例	84.16%
实施替代程序确认金额（万元）	525.05
回函及替代金额比例	100.00%

结论：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未见异常

存货：

① 了解与存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获取存货明细表，并与总账及报表核对是否一致

② 对存货实施监盘，监盘比例 90%左右，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有效期等；

③ 获取公司存货的年末库存清单，结合产品的库龄和有效性，对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④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销售费用等与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⑤ 检查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的入账基础和计价方法是否正确，是否前后期一致，对存货进行计价测试；

⑥ 抽查成本计算单，检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计算和分配是否正确，并与相关资料进行核对；

⑦ 对报表日前后的存货出入库执行截止测试，以确定存货出入库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⑧ 检查与存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结论：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未见异常。

往来款项：

应收账款：

① 了解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获取应收账款明细表，并与总账及报表进行核对；

③ 对被审计单位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应用进行评估，包括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前瞻性信息等；抽样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输入数据，以评价数据输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复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计算；

④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

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⑤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客户明细账及验收资料等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⑥ 实施函证程序，项目组对往来函证的全过程保持控制，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报告期内的销售总额及应收账款或合同负债的期末余额；

⑦ 抽查应收账款回款凭证，关注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

⑧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⑨ 检查与应收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其他应收款：

① 了解与其他应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了解其他应收款中往来单位交易的业务内容、款项性质，与公司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是否形成资金占用；

③ 获取其他应收款明细表，并与总账及报表进行核对；

④ 通过天眼查等工商查询平台查询公司往来单位的工商登记信息，核查公司往来单位的真实性、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核查是

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④ 复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及计提比例，结合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核查其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核查长期挂账未及时收回款项的原因；

⑤ 针对长期挂账未及时收回款项的往来单位，通过询问公司相关财务及法务人员，了解是否存在相关诉讼、诉讼进展情况，以及公司对往来单位偿还能力的判断，并检查相关诉讼文件；

⑥ 收集其他应收款相关的业务合同，检查相关合同条款，评价公司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⑦ 对大额其他应收款独立函证其余额，并且对函证全过程进行控制，对未回函的再次发函或实施替代的检查程序（检查原始凭单，如合同、银行回单等），核实其他应收款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⑧ 抽查会计凭证核实其他应收款业务的真实性、抽查大额其他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

⑨ 检查与其他应收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应付账款：

① 了解与应付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了解供应商与公司的合作情况以及业务流程情况，并对相应内控流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异常；

③ 获取应付账款明细表，并与总账及报表进行核对；

④ 通过细节性测试，确定应付账款的准确及完整性；

⑤ 实施函证程序，项目组对往来证函的全过程保持控制，选取重要供应商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报告期内的采购总额及应付账

款或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

⑥ 取得了采购合同台账，检查合同台帐到日记账，以及日记账到合同台账，未见异常；

⑦ 针对异常或大额交易，检查相关原始凭证和会计记录，以核查交易的真实性；

⑧ 通过天眼查等工商查询平台查询公司关键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核查公司供应商的真实性、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核查是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⑨ 检查与应付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合同负债：

① 了解与合同负债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获取合同负债明细表，检查公司主要业务合同，查阅合同约定的结算条款，与现金流入及收入结转情况进行比对，分析合同负债变动的合理性；

③ 了解形成期末合同负债的主要客户对应的业务形成背景、产品情况进度以及收款情况；

④ 检查合同负债确认的客户名称和金额是否与发票、银行回单和合同等描述的客户名称一致；

⑤ 实施函证程序，项目组对往来证函的全过程保持控制，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报告期内的采购总额及合同负债的期末余额；

⑥ 检查合同负债期后履约情况及收入确认情况，评价其期末余额的合理性；

⑦ 检查与合同负债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其他应付款：

① 了解与其他应付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获取其他应付款明细表，并与总账及报表核对是否一致；

③ 编制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表，重点关注账龄较长的项目；

④ 检查长期未支付的其他应付款，结合实际业务合同分析其原因并做出妥善的处理；

⑤ 获取其他应付款费用计提、转销明细表及相关文件资料，确定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⑥ 实施函证程序，项目组对往来证函的全过程保持控制，选取大额其他应付款进行函证，对回函差异逐项查找差异原因并获取相关资料进行核实；

⑦ 检查与其他应付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做出恰当列报。

往来款项收发函统计表：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付账款	合同负债	其他应付款
账面金额（万元）	7,272.72	110.33	3,543.79	3,236.17	504.62
发函金额（万元）	7,214.43	48.88	2,900.26	2,778.41	446.00
发函比例	99.20%	44.30%	81.84%	85.85%	88.38%
回函金额（万元）	7,123.78	48.88	2,483.04	2,289.50	446.00
回函比例	98.74%	100.00%	85.61%	82.40%	100.00%
实施替代程序确认金额（万元）	90.64	-	295.04	488.91	-
回函及替代金额比例	100.00%	100.00%	95.79%	100.00%	100.00%

结论：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未见异常。

银行信息：

银行信息执行的审计程序，见上述问题“2、关于货币资金及现金流出的真实性”回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9月2日



中兴财光华